

共青团中山大学中山医学院委员会

中山医团函〔2022〕4号

中山医学院《国家安全教育》课程教学方案

根据教育部《大中小学国家安全教育指导纲要》《广东省大中小学国家安全教育实施方案》及《中山大学贯彻落实〈大中小学国家安全教育指导纲要〉的工作方案》（中大学生〔2020〕25号）要求，中山大学从2021级本科生开始，将“国家安全教育”课程纳入本科人才培养方案，并贯穿在本科阶段开展教学。

一、课程目标

1.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总体国家安全观为统领，全面加强学生国家安全意识，丰富国家安全知识，引导学生主动运用所学知识分析国家安全问题，强化学生的政治认同，坚定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提升学生维护国家安全能力，为培养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

接班人打下坚实基础

2. 通过理论学习与实践学习，帮助以学生重点掌握习近平关于总体国家安全观重要论述，一般掌握总体国家安全观的基本内涵、重点领域和重大意义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增强医学生国家安全意识和素养，提升维护国家安全能力。

3、通过国家安全观教育与国家安全政策学习，使医学生理解“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人民安全、政治安全、国家利益至上有机统一，坚持维护和塑造国家安全，坚持科学统筹”的重大意义，发挥专业特长，指导医学生认清自己所肩负的历史责任和使命。

课程组织

学院组成国家安全教育课程组，在学校国家安全教育教研室的指导下，开展国家安全教育工作。课程组负责人由主管学生工作的党委副书记、主管教学工作的副院长担任。课程组成员包括各年级党政专职辅导员、青年教师辅导员、教务员、班主任。负责落实国家安全教育课程理论与实践教学实施工作。其他未尽事宜由国家安全教育课程组讨论决定。

教学计划

“国家安全教育”课程为公共必修课，设置 1 学分，根据国家安全教育课程教学大纲，贯穿在本科阶段开课。

学时安排共计 27 学时，包括理论教学 9 学时、实践教学 18 学时。各学期学时安排为：

大一学年安排 9 学时（包括理论教学 3 学时、实践教学 6 学时），大二至大四学年每学年安排 6 学时（包括理论学时 2 学时、实践教学 4 学时）。

每学期教学活动安排参见下表：

《国家安全教育》课程学期教学计划安排表

	必选修学时		授课人员	教学内容
第 1 学期	理论必修课	2 学时	军训教员	根据军训课程具体安排
	实践选修课	4 学时	军训实践教学	
第 2-7 学期	理论必修课	1 学时	辅导员	依据《国家安全教育》教学大纲安排
	实践选修课	2 学时	1. 班会形式开展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宣传教育（1 学时/次）	

			2. 以班级为单位组织参观国家安全教育展览（1学时/每场） 3. 学生自主参加正规线上线下国家安全知识讲座，并完成 500 字学习心得。（1 学时/次）
--	--	--	---

二、 教学实施

1. 中山大学国家安全教育教研室负责国家安全教育课程教学的组织管理、专项研究与实践开展及指导教师的队伍建设工作。中山医学院课程组根据教研室制定“国家安全教育”课程教学大纲、教学内容课件模板，具体落实国家安全教育课程的开课排课、教学授课与成绩录入等教学实施工作。

2. 国家安全教育理论教学采取专题授课或主题班会、年级大会等形式进行，依据课程教学大纲要求、结合课件模板与课程教材进行授课，引导学生学会主动运用所学知识分析国家安全问题，开拓学生知识面和思维。

3. 国家安全教育实践教学根据学科专业领域特点及学生实际，围绕国家安全观、安全领域、安全道路、安全事件等主题，以主题班会、讲座学习、参观展览等形式开展，帮助学生将所学理论知识运用个人生产生活实践中，自觉遵守国家安全法律法规，自觉履行国家安全义务和责任，自觉维护国家安全和利益

三、 课程教材

1. 主讲教材：《总体国家安全观干部读本》，人民出版社，2016年4月

2. 辅助教材：《总体国家安全观教育读本》，光明日报出版社，2016年6月

3. 参考书目：《全面践行总体国家安全观》，党建读物出版社，2019年3月。《习近平关于总体国家安全观论述摘编》，中央文献出版社，2018年4月。《习近平关于防范风险挑战、应对突发事件论述摘编》，中央文献出版社，2020年9月。《国家安全知识百问》，人民出版社，2020年3月。

四、成绩评定

1. 国家安全教育课程成绩由课程组负责考核和评定。课程成绩由平时成绩和课程学习报告组成。完成1-7学期教学计划要求的必修课与选修课学时，课程平时成绩评定为合格，平时成绩占课程总成绩60%。第7学期末需提交一篇课程学习报告（不少于3000字），学习报告成绩占课程总成绩40%。

2. 学生根据授课类型、教学内容、授课时间地点以及学时数，每学期在必修或选修课教学后，做好《国家安全教育课程记录本》

教学情况登记，期末由班级、年级评定小组进行复核，达到必修学时要求者，该学期平时成绩记为合格。

3. 1-7 学期期末需提交当学期成绩，按平时成绩选项提交，该学期不显示在成绩单上。第 8 学期需录入课程总评成绩，并审核提交，总评成绩将显示在成绩单上。

